

# 2023年开发区自建房整治工作总结报告

## 自建房安全隐患整治工作方案优质

确定目标是置顶工作方案的重要环节。在公司计划开展某项工作的时候，我们需要为领导提供多种工作方案。方案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策划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 2023年开发区自建房整治工作总结报告 自建房安全隐患整治工作方案优质篇一

为全面消除我乡农村房屋安全隐患，加强房屋安全管理，按照《宁县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实施方案》要求，结合我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按照“谁拥有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坚持边排查、边整治，远近结合，标本兼治，集中力量利用3年时间，以用作经营的农村自建房屋为重点，依法依规有序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及时消除农村房屋重大安全风险隐患。同时，建立健全长效动态巡查制度和农村房屋管理机制。6个月内（即20xx年1月—6月）整治、化解一批重大房屋安全隐患；3年内全面消除房屋安全隐患，切实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一）摸底排查。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各村委会对本辖内所有房屋按照自建和非自建2种类型进行全面摸底。重点排查建设年限长、建设标准低、失修失养的危房；擅自加层、改扩建的房屋（含厂房）；生产、经营、居住功能混杂的“三合一”房屋；用于出租特别是群租牟利的房屋；擅自改变功能作为居住使用的厂房；使用废弃的临时施工设施作为生产和居住场所；河道、高边坡回填等软弱地基上的自建房；位于山边、水边、高陡边坡及低洼地带区域，易受自然灾害侵袭、易发地质灾害的房屋；位于城乡结合部、学校周边用于经营

和租赁的自建房屋。对排查出的隐患问题□20xx年6月底前建立整治台账，同时依托国家农村住房档案和房屋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建立健全我乡农村房屋数据信息库。

（二）整治销号。按照行业负责原则，区别轻重缓急，对有安全隐患的房屋“零容忍”，全面建立整治台账，实行销号管理，完成一户、销号一户。对存在一般安全隐患的房屋，要责令使用人或拥有人采取措施消除隐患；对整体危险和局部危险房屋，要采取果断措施，彻底消除安全隐患，该停用的，坚决停用；该拆除的，坚决拆除；该加固的，立即予以加固；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和危及周边安全的房屋，特别是私自改扩建、加层、开挖地下空间及装修过程中改变承重结构或明显加大荷载导致安全受到影响的房屋，要边查边改，在未能提供安全性证明前，及时责成业主和使用人停止使用，立即撤出居住人员，腾空封房，责令限期整改，排除隐患。工作人员要将存在安全隐患的房屋信息及时告知房屋居住人，妥善处理居住人员的居住问题。对将危房作为经营场所，特别是无证无照从事经营的，要依法进行查处，对业主和使用人涉嫌犯罪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确保20xx年6月底前全面完成整改销号。

（一）安全排查及重点排查阶段□20xx年11月—20xx年12月）。各村委会在20xx年全乡农村住房安全工作“回头看”、农村住房安全和视觉贫困专项整治的基础上，对群众住房安全再进行一次全面核查，确保前期发现的问题全部整改到位。同时，重点摸排用作经营的农村自建房，排查内容包括使用预制板建设的房屋、经过改建扩建的房屋、人员聚集使用的房屋、年代久远的房屋、河道和地质灾害隐患点建设的房屋等，其中：农户自建用于经营的房屋，于11月30日前完成房屋安全信息上传，其它房屋信息上传于12月20日前完成，并建立重点整治台账。

（二）全面排查及重点整治阶段□20xx年1月—20xx年6月）。

以农村住房为单位，对农村所有房屋开展全面排查，排查内容包括房屋结构安全、使用安全、地质和周边环境安全等。排查中要对各类房屋安全隐患作出初步判断，查清受地质灾害威胁存在安全隐患的农村房屋。结合农村危房改造冲刺清零，对已改造或原住房安全的农房，以竣工验收报告或鉴定报告为依据，并结合房屋最新状态进行判断，对排查出的危房建立详细的整治台账。同时，根据既定的重点整治台账逐开展整治，制定整治方案，明确整治重点、技术路线、力量组织、工作经费、时限要求等。落实产权人（使用人）主体责任，由产权人（使用人）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农村自建房进行整治，县住建局督促指导乡镇进行验收销号。对拒不整治、整治不到位的，应勒令停止使用并妥善处置。

（三）全面整治阶段（20xx年7月—20xx年6月）。按照既定的全面整治台账，逐一制定整治计划，按照“谁拥有（使用）谁整治、谁主管谁督促”原则，落实产权人（使用人）主体责任、属地责任和行业监管责任，与乡村振兴、防灾减灾相结合全面整治。行业主管部门要落实安全监管职责，督促存在安全隐患的农村非自建房屋（公用建筑）产权（使用）单位进行整治，由县住建局会同乡政府进行验收。到20xx年底完成全部整治任务的40%；到20xx年底完成全部整改任务的80%；到20xx年6月底前全部整改销号。

（一）提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本次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工作乡政府已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各村委会要深刻认识做好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重要意义，由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安排专人负责，并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排查整治工作，确保责任落实到位。

（二）强化指导，靠实部门责任。领导小组办公室要统筹组织相关站所按有关规定开展联合督查指导，避免多头检查，重要情况要及时向乡政府报告。各村委会负责辖区内的房屋安全排查工作，同步建立村级农房建设管理机构，配备村级

管理人员及村级农房安全质量巡查员；对排查工作走过场、隐患排查不认真、措施落实不到位、疏漏重大安全隐患的村和个人，将进行通报批评，由此产生严重后果的，将依法依规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三）注重宣传，强化服务保障。要全面做好全乡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的宣传工作，增强农民群众房屋安全意识，让房屋所有者了解排查整治工作的重要性。

## **2023年开发区自建房整治工作总结报告 自建房安全隐患整治工作方案优质篇二**

12月21、22日，市国土房管局召开了广州市20xx年度房屋安全普查工作总结会议。会议由物业处麦慧民副处长主持，刘仲国副局长出席会议并发表了重要讲话，市国土房管局物业处、鉴定所、房安所、白蚁所及各区分局（县级市局）相关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会上，鉴定所何文中副所长对我市20xx年度房屋安全普查工作进行了总结，对20xx年的房屋安全普查工作进行部署，并共同讨论了我市全面房屋安全普查的计划，拟在我市第二次土地调查形成的城镇地籍管理系统上建立房屋安全普查基础数据，实现房屋安全空间化、图属一体化、精细化管理。海维公司的技术人员对采用城镇地籍管理系统的空间信息技术与房屋安全信息动态监控无缝结合进行介绍。与会各单位针对20xx年普查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以及20xx年如何开展房屋安全普查工作进行了交流。

## **2023年开发区自建房整治工作总结报告 自建房安全隐患整治工作方案优质篇三**

认真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全面消除农村房屋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实现安全稳定形势持续向好，根据

关于在全市开展房屋使用安全大排查大整治工作要求，特制定《镇居民自建房安全隐患整治方案》。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落实安全发展理念，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深刻汲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落实属地主体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按照谁拥有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坚持边查边改、疏堵结合、远近结合、标本兼治。以用作经营的居民自建房为重点，依法依规有序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及时消除农村房屋重大安全风险隐患，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同时，建立常态化农村房屋建设管理制度。

（一）属地负责，部门指导。各村是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的责任主体，负责具体组织实施。镇相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负责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技术指导、政策支持。

（二）突出重点，先查先治。区分轻重缓急，重点排查用作经营的居民自建房，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按照“一房一策”的要求，逐一明确房屋处置类型、整改措施、时限要求和整改责任人，督促限期整改，逐一销号清零，实现闭环管理。

（三）全面排查，集中整治。按照村不漏组、组不漏户、户不漏房的要求，对辖区内农村房屋安全情况进行拉网式全面排查，不留盲区、死角，建立“一房一档”，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集中整治，做到有患必治、有患必除，干净彻底地消除隐患。

（四）完善机制，长效管理。针对排查整治中发现的问题、暴露的短板，有针对性地完善规章制度，堵塞监管漏洞，补齐工作短板，建立健全农村房屋建设管理长效机制，从根本、长远上消除农村房屋安全隐患，实现标本兼治。

按照全面摸底、分类排查、重点整治、全面推进的原则，有

序推进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农村房屋，立即采取措施，防止发生安全事故。

（一）摸底排查。对本村范围内的所有房屋进行摸底排查。摸底排查区分居民自建房和非自建房两种类型，全面摸清房屋基本情况，包括建造年代、结构类型、建造方式等，有关信息录入农村住房档案和房屋综合信息管理平台。

1. 重点排查。对用作餐饮饭店、民宿、批发零售、休闲娱乐、学校、养老、医疗、仓储等经营性（含生产性、公益性）的居民自建房开展摸底排查，排点包括使用预制板建设的房屋、经过改建扩建的房屋、人员聚集使用的房屋等，并对各类房屋安全隐患作出初步判断。

2. 全面排查。在重点排查的同时，结合实际对农村房屋开展全面摸底排查，排查内容主要包括房屋结构安全、使用安全、地质和周边环境安全等，并对各类房屋安全隐患作出初步判断。力争20xx年6月底前完成。

（二）重点整治。要以排查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用作经营的居民自建房为重点开展整治，力争20xx年12月底前基本完成。整治到位前必须采取切实有效的安全防范措施。

1. 制定重点整治方案。根据重点排查发现的安全隐患情况制定重点整治方案，明确整治内容、工作措施、技术路线、力量组织、工作经费、时限要求等。

2. 组织安全性评估或鉴定。对初步判断存在安全隐患的用作经营的居民自建房由房屋产权人（使用人）聘请专业机构进行房屋安全性评估或房屋安全性鉴定，确有安全隐患的，由村两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治工作。

3. 落实产权人（使用人）主体责任。对经排查确定存在安全隐患的居民自建房，尤其是用作经营的，由产权人（使用人）

自主聘请专业人员或机构在限期内进行整治方案设计并整治。

4. 实行销号管理。镇、村二级要建立重点整治台账，实行销号管理，整治一户、验收一户、销户一户。

（三）全面整治。各村在摸底排查和重点整治的基础上，根据本地实际情况，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未用作经营居民自建房和非自建房制定全面整治计划。全面整治要坚持产权人（使用人）主体责任，落实属地责任和行业监管责任。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镇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各村要将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提上重要议事日程，健全完善工作机制，村支部书记、村委主任是第一责任人，要狠抓落实，确保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取得实效。

（二）强化责任落实。各村要落实属地管理责任，负责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具体组织实施，做好进度安排、任务落地工作，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建立整治台账，实行销号管理，并以行政村为基本单位上报排查整治结果，报告需由村支部书记、村委主任签字，落实“谁排查谁签字、谁管理谁负责”要求。重点整治台账于20xx年6月底前报送镇规划办。镇相关部门根据各自职责，做好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的监管指导、协调配合，特别将应当纳入行业安全监管范围的农村房屋全部纳入，补齐监管短板，避免监管空白。规划办负责指导农村住房建设，牵头组织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组织填报农村住房档案和房屋综合信息管理平台，推进部门信息共享，建立健全农村房屋建设管理长效机制；负责指导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按职责负责农村宅基地管理有关工作。

（三）强化应急保障。制定镇农村房屋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各村要加强日常安全巡查和应急处置能力，确保第一时间有效处置各类农村房屋安全突发事件。对排查整治中因工

作不实、统计不准、弄虚作假、虚报乱报导致严重后果的责任人员，严肃追究相关责任。

（四）强化督促指导。加强对各村的督促指导，强化工作调度和现场督查，对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进展缓慢、推诿扯皮、排查不实的，予以通报；对问题严重的，约谈相关负责同志；对工作中失职失责、不作为、乱作为的村干部严肃问责。从20xx年3月起，坚持每月调度各村工作进展情况，必要时组织相关人员按规定开展实地督导。

（五）强化宣传发动。要利用多种媒体、多渠道广泛宣传，使广大干部群众充分认识农村房屋安全的重要性，及时了解农村干部群众思想动态，有针对性地做好解释引导工作，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有效化解影响社会稳定的风险隐患。要全面深入开展农村房屋安全科普教育，不断增强农民群众的房屋安全使用意识，提高支持参与排查整治房屋安全隐患的积极性、主动性。

（六）强化标本兼治。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对排查整治中发现问题，有针对性地完善制度，加快研究建立农村房屋建设管理长效机制。推动建立农村房屋建设用地、规划、设计、施工、经营、改扩建和变更用途等全过程管理制度。建立排查巡查和监控预警机制。加强农村房屋施工和建设队伍管理，提高农村房屋建设管理水平。

## **2023年开发区自建房整治工作总结报告 自建房安全隐患整治工作方案优质篇四**

5月8日上午，省住建厅村镇建设处副处长刘涛、市建委二级巡视员刘刚、新区建交局副局长王玉国等一行赴长芦街道指导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街道人大工委主任刘建新陪同。省检查组组长、省住建厅刘涛处长等领导现场抽查了长芦街道的农村经营性自建房。



1、压实街道、社区（村）工作责任，以保障农房住户生命财产安全为目标。

2、强化宣传引导，争取农户的积极参与支持。

3、扎实推进和巩固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成果，坚持动态监管，确保隐患排查不留死角，确保整治质量不打折扣。

4、规范档案管理，从入户排查到隐患初步判定以及实施整治等工作，实现工作档案闭环。

自20xx年11月以来，长芦街道启动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已完成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5362户，实现1户1档建档立卡工作，并按上级要求录入系统4389户（行政村农户），另有973户档案完成纸质信息采集，其中用作经营的农村自建房58户。在街道城管办和各社区（村）的共同努力下，经过专业机构鉴定为安全隐患的8户经营性自建房，已全部消险加固到位，资料全部归档并报备新区建交局。

经排查，非经营性自建房中共排查出疑似安全隐患的共有34户，对其中6户困难家庭，街道社会事业办确认困难类别，将其纳入20xx年财政补助对象，资料已报送建交局，待审核通过后立即实施改造；剩余28户，1户经村组干部思想动员已自行拆除，3户已消险加固，其余24户正在有序推进中。

下一阶段，街道将进一步加强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力度，继续推进剩余疑似安全隐患的房屋鉴定及消险工作。同时，进一步运用纪律监督考核机制，落实部门和属地村、居责任，不断提升农村住房质量安全水平和农民安全意识，建立健全农房安全工作长效管理机制，保一方平安。

**2023年开发区自建房整治工作总结报告 自建房安全**

## 隐患整治工作方案优质篇五

1、施工现场总体布局不合理。在工地周围随意搭建工棚，堆放建筑材料，现场虽然作业分区，但对易燃易爆物品的存放和作业分区不明确。部分施工现场没有进行易燃易爆物品存放区与动火作业区（电气焊割区）的划分，施工现场虽然进行了区域划分，但未进行有效分隔。

2、对施工现场产生的可燃废弃物没有进行统一处理。施工现场产生的刨花、锯沫、油漆下脚料等易燃、可燃材料，没有专职人员进行及时清理，也没有设置集中场地临时存放，更有甚者会对这些废弃物进行焚烧处理，这些都是极其危险的火灾隐患。

3、施工中承包单位较多，人员流动性较大，给现场消防安全管理带来了很大难度，火灾隐患不易被及时发现。随处搭建工棚，如办公室、库房、厨房、人员宿舍等连成一片。防火间距不足，消防设施配备不齐全，人员受教育程度较低，消防安全意见淡薄。一旦发生火灾，极易造成火烧连营和群死群伤的不良局面。

4、电气线路私拉乱接现象严重。临时线路价低质劣，电气线路不穿管敷设，线路负荷小，长时间超负荷运行，极易引发火灾。现场施工人员较多，可燃、易燃物多，流动吸烟得不到有效控制，缺乏对烟头等火源的有效管理，极易造成火灾。

5、建筑工地消防器材配备严重不足，消防通道不畅。一些施工人员为了图方便，将一些易燃、可燃材料及杂物随处堆放，造成消防通道不畅。一旦发生火灾，极易造成严重后果。

1、建立健全消防安全管理责任制，严格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层层落实消防安全管理责任制。施工现场的消防安全由项目经理负责，逐级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签订责任状。

2、加强施工现场平面规划布局，增强消防安全意识。根据施工现场平面布置的实际情况，合理划分各作业区，特别是明火作业区，易燃、可燃材料堆放场地，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库房等区域，设立明显的警示标志。加强储存氧气、乙炔等易燃易爆物品管理。储存设立专用仓库，要求与其它建筑物保持至少15米的间距，不得超量储存，同时派专人负责收发登记。严禁堆放建筑材料堵塞消防车道，确保现场的消防车道不得少于两处，且宽度不小于4米。

3、加强消防审核和对现场的检查。一要限制可燃复合材料的使用量，特别是建筑物内部装修材料，在审核中适用规范对各类建筑物内部不同部位应采用的装修材料。二要对内部装修是否遮挡消防设施、疏散指示标志及安全出口，有无妨碍消防设施和疏散走道的正常使用。三要防止由于电气设备和线路敷设在有可燃物的闷顶和可燃隔断夹层内而未穿防火阻燃管保护。四要加强对施工现场的消防检查。在施工过程中，针对薄弱环节，重点检查施工现场消防安全责任制落实情况、用火用电和危险品的储存情况、职工宿舍的消防安全、消防器材配备情况等。

(1) 电气焊割场所。施工现场必须建立使用明火及电、气焊作业审批制度，并严格履行施工现场动火申请审批手续，各动火作业经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审批同意后方可进行。进行电、气焊作业的人员应经建设主管部门考核合格，取得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从事作业。焊割作业现场配备足够的灭火器材；对装过易燃、可燃液体和气体及化学危险品的容器，焊割前应彻底清除。

(2) 用电场所。建立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制度，加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电工应经建设主管部门考核合格，取得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从事作业。临时用电必须安装过载保护装置，施工现场动力线路与照明线路必须分开设置，并分别安装相应功率的保险装置。库房内严禁使用明火或高热强光源灯具，临时用电应符合防火规

定。

(3) 宿舍。宿舍不准存放易燃易爆物品；施工现场临时宿舍和办公用房必须在空旷地带独立设置；临时宿舍和办公用房每幢建筑应有一定的防火间距；临时宿舍和办公用房内电气必须按有关规定进行安装，严禁乱拉接电线和使用碘钨灯、电炉等大功率电器；施工现场选择安全地点集中设置食堂和吸烟室，食堂严禁设置在在建建筑物内，不得与临时宿舍、办公用房合建。

5、加强施工现场的用火管理。首先要严格落实危险场地动用明火审批制度，氧气、乙炔瓶两者不能混放，焊接作业时要派一监护人，配齐必要的消防器材，并在焊接点附近采用非燃材料板遮挡的同时清理干净其周围可燃物，防止焊珠四处喷溅；其次对施工现场产生的刨花、锯沫、油漆下脚料等易燃、可燃材料，派专职安全员督促作业人员及时进行清理，集中场地临时存放、统一处理，严禁焚烧，临时堆场需设立防火标识，配置消防设施。最后要在工人宿舍、员工休息室、危险物品库房等火灾危险处设立醒目的严禁吸烟等消防安全标志，设置吸烟室或指定安全的吸烟地点。

6、实行严格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加强消防安全宣传，对工人进行消防安全培训。要认真学习贯彻落实新《消防法》，一要明确消防安全负责人，对施工现场的消防安全工作全面负责，成立义务消防安全组织，负责日常防火巡查工作和对突发事件的处理，同时指定专人负责停工前后的安全巡视检查，重点巡查有无遗留烟头、电火源、明火等安全隐患；二要对雇佣的临时工人必须经过消防安全培训，使其熟知基本的消防常识，会报火警、会使用灭火器材、会扑救初期火灾，特别是要加强对电焊、气焊作业人员的消防安全培训，使之持证上岗。三要层层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形成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严密消防工作网络。四要配备消防器材，为防患于未然。

总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是一项系统工程，它不仅需要管理层的高度重视、项目部的认真检查，及时消除消防安全隐患，还需要每个施工人员防火意识的增强。只有这样，才能减少火灾隐患的产生，确保施工现场的消防安全。